

王东京 主编

2014年

第1册

中国经济观察

观察中国经济的学理视角

财税体制改革应从“大处着眼”

别误读了利率市场化

中小银行怎样走出去

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的国际比较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The Central Party School Publishing House

2014年 第1册

中国经济观察

王东京 主编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The Central Party School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经济观察. 2014 年第 1 册/王东京主编.
北京: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2014. 2
ISBN 978-7-5035-4928-1

I. 中… II. 王… III. 中国经济-文集
IV. F1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23663 号

中国经济观察 2014 年第 1 册

责任编辑 曲 炜 楚双志

版式设计 李 灵

责任校对 马 晶

责任印制 宋二顺

出版发行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大有庄 100 号)

邮 编 100091

网 址 www.dxcbs.net

电 话 (010) 62805800 (办公室) (010) 62805824 (发行部)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

字 数 166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2 月第 1 版 2014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0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 张 13

定 价 29.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

Contents

目 录

热点聚焦 Hot Spots in Focus

观察中国经济的学理视角
The Academic Perspective on China's Economy

王东京 / 3

财税体制改革应从“大处着眼”
Integrative and Coordinative Reform of China's Fiscal and Tax System

梁 朋 / 14

改革与发展 Reform and Development

别误读了“利率市场化”
No Misread Interest Rate Marketization

左小蕾 / 25

做好增速“破七”的心理准备
Psychological Preparation for the Growth Rate to Exceed 7 Percent

姜 波 / 35

创新驱动的三维思维
Innovation-driven Three-dimensional Thinking

洪银兴 / 43

新型城镇化中国准备好了吗
China's Preparation for the New-type Urbanization

杨枝煌 / 58

探索与争鸣 Exploration and Contention

- 高速公路免费通行存疑 刘春雷/83
Doubts about Highway Transportation Free of Charge
- 中国经济安全应对 顾海兵 孙挺/88
China's Economy Security: Challenges and Countermeasures
- 企业社会责任的边界 桑瑜/101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the Bottom line
- 粮食补贴与消费者行为 林赞/112
Food Subsidies and Consumer Behavior
- 应当向荷兰乳业现代化学什么 党国英/122
Learn From Dutch in Dairy Industry Modernization

财经观察 Finance Observation

- 财税体制改革走向 贾康/139
The Reforming Trend for China's Fiscal and Tax System
- 中小银行怎样走出去 胡培兆 刘龙政 胡刚/144
How Small and Medium-sized Banks Go out
- 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的国际比较 祁斌/158
An International Comparison of Direct Financing and Indirect Financ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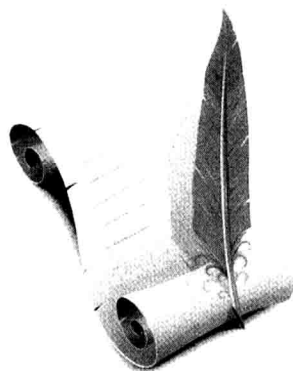
短论 Remarks

- 科斯的中国情怀 王玉霞/179
Coase's Love for China

- 便携同传技术何不重点攻关 金 砦/184
Why Not Pay More Attention to Research in Portable Simultaneous Interpretation
- 理性的思考与非理性的结局 赵逸楠/189
The Rational Thinking and its Irrational Result
- 揭开不诚实的黑箱 赵 晓/192
Break Open the Black Box of Dishonesty

热点聚焦

Hot Spots in Focus



观察中国经济的学理视角

王东京^{*}

读者不要误会，我作此文并非是要对中国经济走向作判断。近一个时期，国内经济热点多，学界也非常活跃，然而目前人们对经济热点的讨论似乎大多各执一词，难以达成共识。我这里选取四个问题，并试图将这些问题带到学理层面研讨，目的是为读者提供一组分析中国经济问题的理论坐标。

一、政府为何鼓励出口

中国经济 30 年高增长，论贡献出口居功至伟；然而面对今天巨额的外储，不少人对政府以往鼓励出口的政策提出了质疑。其实这质疑并非始于今日，早在 1997 年外储不足 1400 亿美元时就有过争论。而今天外储 3.6 万亿美元，相当国内一年 40% 的 GDP，学界对出口

^{*} 作者系中共中央党校校委委员、教务部主任，教授。

有非议也就可想而知了。

政府为何鼓励出口？骤然听是浅问题，然而似浅实深。从浅的方面答，拉动经济有“三驾马车”，而出口是其一。这是说，扩大出口可带动经济增长保就业。列宁曾说发达国家输出商品是为了转嫁国内过剩，这分析是对的。国内需求不足当然要从国外找市场，不然产品积压失业会增多。中国亦如是，生产过剩也得出口。可见，保就业是扩大出口的重要原因。

这是浅的方面；从深的方面看呢？经济学说，出口的初始动机并非转移过剩，而是分享国际分工的利益。的确是这样。试想一下，新中国成立之初政府为何要鼓励出口？是因为经济过剩么？显然不是。恰恰相反那时物质非常匮乏，出口的目的不过是为了创汇增加进口。说白了，政府是希望通过对外贸易享受国际分工的好处。这么说行外的朋友未必能明白，让我做点解释吧。

先从国内贸易说起：

众所周知，亚当·斯密当年写《国富论》是从分工下笔，指出分工可提高效率。而且他有个重要观点：认为（产业）分工是由绝对成本（优势）决定。举例说。比如我和你，我种粮的成本比你低，织布的成本却比你高；而你呢，种粮的成本比我高，织布的成本却比我低。这样比较起来，我的绝对优势是种粮，你的绝对优势是织布。斯密说，只要按各自绝对优势分工，我种粮你织布，然后彼此用粮与布交换，双方皆可节省成本。

后来李嘉图对斯密作了拓展，指出决定分工的不只是绝对成本，还有比较成本。不过那只是成本比较的参照不同，这里不细说。要提点的是，无论斯密还是李嘉图，他们讲分工都有个前提，那就是交换。若无交换，即便存在绝对优势（或比较优势）也不可能分工。还是举前面的例子，我专种粮而你专织布，但若我不能用粮食换你的布或者你不能布换我的粮食，不能互通有无，我和你怎可能分工呢？

请注意，这例子暗含着一个重要推论：即商家生产商品是为了卖（满足别人的需求），而卖的目的则是为了买（满足自己的需求）。简言之，是“为买而卖”。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对商家来讲不卖就无法买，不买也就无需卖。事实确亦如此，在早期物物交换中我们可以看得更清楚，只是由于货币的出现，商家这种“为买而卖”的动机才渐渐被漠视了。

或许有人问，现实中很多商家卖了之后并没买，怎可说是“为买而卖”呢？不错，生活中是有这种现象，有人卖后并不马上买，而是将换来的货币存进了银行。不过，这现象也并未改变商家“为买而卖”的动机。商家选择储蓄是为了获利息，不是最终目的；最终目的还是为了更多地买。也就是说，储蓄只是购买的延迟而非购买的放弃。

回头再说出口。往深处想，国际贸易其实与国内贸易无异，出口也是为了进口。这推断我认为不会错，要不然你告诉我，一个国家若不想进口那出口的目的是什么？经济学讲参与国际贸易可享受国际分工的利益，是说你出口自己生产率高的产品而进口对方生产率高的产品可以双赢。若你只出口不进口，别人享受了你价廉物美的商品，而你却不去分享他国高生产率的利益，若这样你岂不是赔本赚吆喝？

这正是当下中国的难题。不管怎么说，外储过多一定是外贸“出多进少”的结果。不过，此局面的形成并非我们不进口，政府曾多次表态要进口，可我们想进口人家不肯卖。问题就在这里，既然人家不卖，那我们还有何必要用政策优惠鼓励出口呢？经验说，一国外储能应付半年进口足够，而 3.3 万亿明显多了，出口政策不变将来会更多。

由此看，我们的政策的确应该调，而且刻不容缓。可眼下不少人担心，认为这样做会增加国内失业。不敢说没这种可能，但也未必一定如此。事实上，目前我们的出口商品并不全是“过剩产品”，国内

也有潜在需求，只是老百姓没钱买而已。若能少出口而增加国内供应，物价必降；再设若能大幅提高城乡居民收入，近 14 亿人口何患没内需！

我说过，中国经济跃升全球第二后，未来出口会阻力重重。未雨绸缪，我们不妨重点扩内需。扩内需当然不是不出口，出口还得出，但不必再刻意创外汇。要知道，外储不过是人家买我们商品后给打的借条，不用于进口就是一堆“纸”。明知想买的商品人家不卖，我们要那么多“纸”有何用？

二、城镇化不能盲目“造城”

时下学界有一说法，称此前 30 年中国经济高增长是由工业化推动；而此后 30 年将靠城镇化推动。差不多众口一词，似乎没理由可以怀疑。然最近我思来想去，觉得自己还是不甚清楚。我的问题是，工业化与城镇化是不是两个可以截然分开的阶段？若是，上面的说法能成立；但若不是，这判断恐怕就大有疑问。

工业化与城镇化究竟是何关系？或者说它们是否是前后两个阶段？显然这与人们对城镇化的理解有关。关于“城镇化”，我所看到的解释有三种，简言之：一是化村庄为城镇；二是化农民为市民；三是化务农为务工。应该说，这三种解释都对，也都是城镇化的应有之义。但若刨根究底，问城镇化的核心到底是什么？见仁见智，大家的看法可能各有不同。

先说我的观点。城镇化的核心我认为是转换农民职业，即化务农为务工。离开这一点，任何形式的城镇化皆是舍本逐末。比如化村庄为城镇，其实就是建小城镇。这方面我们曾有过教训，20 世纪 90 年代初提出“小城镇”大战略，政府投了 4000 亿元，短短几年小城镇遍地开花，结果呢？全国 1 万多个小城镇，平均人口仅 3000 多人；而非农人口不及 2000 人。由于农民在城镇无以谋生，久而久之不少

小城镇也就成了空城。

所谓化农民为市民，通俗讲就是转户口。户口重要吗？当然重要。目前在中国户口不单是身份象征，也与待遇有关。这些年进城农民工由于无城镇户口，医疗保险、孩子上学等皆诸多不便，所以他们希望转户口。问题是，转户口是否就是城镇化？大约 10 年前我曾赴西北某市调研，听当地官员说城镇化率达到 51%，我大吃一惊，细问究竟，方知当地人口一半以上转了城镇户口，可 70% 的人还是以种地为生。这样的城镇化岂非掩耳盗铃？

是的，城镇化的关键是转职业而非转户口。换句话说，城镇化要从非农人口的比重看，从事非农人口的比重越高，城镇化率就越高；反之，若农民仍以种地为业，即便百分之百转了城镇户口也算不上城镇化。故推进城镇化首要的是城镇能提供就业岗位，能让农民在城里找到工作。问题是怎样才能让农民找到工作？当然只能是发展工业，若工业不发展城镇化就如空中建塔，没有根基迟早也要坍塌。

回顾一下城市发展史，我们或许看得更清楚。早在农耕时代，城市就已出现了。不过那时的城市主要是用于军事防御和举行祭祀仪式，只是消费中心，没有生产功能。真正意义的城市，是 13 世纪工商业发展后地中海沿岸涌现的如米兰、威尼斯、巴黎等商贸中心。而城市化大步提速，则是工业革命之后。机器大工业不仅打败了手工作坊，同时也为失地农民提供了就业。至一战前夕，英、美、德等国家其实已经城市化了。

可见，城市化与工业化是同步的。不信你能举出一个例子，证明世界上有哪个国家绕过工业化实现了城市化；或者有哪个国家绕过城市化而实现了工业化。的确，工业化与城市化就是这样密不可分，是同一硬币的两面而非前后两个阶段。既如此，那么“中国经济前 30 年靠工业化推动，而后 30 年靠城镇化推动”的说法就不足为信，是拍脑袋想当然。

有人也许会说，工业化与城镇化虽不能截然分开，但可分主次。即前30年主要靠工业化，后30年主要靠城镇化。这观点对吗？坦率讲我也不同意。因为这很容易产生误导，会让人们想到中国经济未来主要是靠“造城”。离开了工业化，所谓城镇化实际就是“造城”，盲目“造城”不仅劳民伤财，对拉动经济也于事无补。你想，若无工业化支撑，城镇造起来有啥用？痛定思痛，难道以往的教训还不深刻么？

事实上，中国此前30年，是工业化与城镇化并驾齐驱同时提速的过程。有数据说，迄今2.6亿农民工已在城镇就业。你想，若没有工业化提速，这么多农民怎可能转得了职业？结论很明显，城镇化不可能离开工业化，何况中国工业化远未完成，目前还只是中期阶段，我们本应心无旁骛一鼓作气才对，可不知为何有人偏要另起炉灶提什么“中国经济靠城镇化推动”的口号，这实在是多此一举！

我不赞成提新口号，当然不是说城镇化不重要。我的观点，是城镇化应以工业化为依托，要水到渠成而不是拔苗助长。当下学界有个现象，很多人喜欢标新立异，做学问求新求异无可厚非，可学术创新应在理论建树上取胜，而非一味地整新名词、新提法。明知工业化与城镇化不可分却要说是两个阶段，还以为自己看见了皇帝的新衣。闭门造车，此等学问我看还是不做算了。

三、警惕地方债闯祸

中国社科院有专家说，中国地方政府债务已破“20万亿”，听来让人震惊！而国家审计署则公开称此数不实，相关媒体也刊出了更正。我也不信地方债会有那么多，但认为风险肯定有，若不管束可能闯祸不是危言耸听。

我不反对地方发债，缺钱借债无可厚非；但地方举债我认为应该量力而行。据官方消息说：2012年重点审计的36个地区，债务率超过100%的就有16个，最高的为188.95%，加上政府所作的担保，

债务率达 219.57%。怎么会这样？所谓债多不愁，难道地方政府当初借债时真的就没想到要还？

令人不解的是，银行不蠢，为何明知地方政府还不起债却还要给贷款呢？对此银行自己解释是“被逼无奈”，不排除这种可能，之前也确有地方政府给银行施压，扬言不贷款就抽走财政存款。但我个人认为此事绝非像银行说的那么简单。无利不起早，银行一定有自己的考虑，是何考虑暂不讲，容我后面谈。

先说地方债，目前的地方债有三块：一是中央政府代借代还；二是地方自借自还；三是地方政府为“融资平台公司”贷款担保。现在看，风险并不在第一块，中央替地方借债不仅规模可控而且还债有保证，不会出风险；问题是第二、第三块，规模无约束，如脱缰野马一哄而起，结果自是一放不可收。

当然，也并不是说完全没约束，约束还是有的。自古欠债还钱，“还钱”就是约束。可你说怪不怪，时下不少地方借债似乎不会考虑还钱的事，只要能借皆来者不拒。所以如此原因其实简单，“还钱”虽是约束，但约束的只是政府而非官员。铁打的营盘流水的官，官员几年一换，不等债务到期人家早就远走高飞了。

说一件我亲历的事。数年前我在某欠发达地区调研，当地的一位市长告诉我，市府向国家某商业银行借了 70 亿元 30 年期的贷款用于城改。我问这么大一笔钱将来怎么还？他说在自己任期内给银行每年付利息就可以，30 年后的事天知道，那时我早已退休，管不了也不用管。

一语道破，这正是当下的症结所在。仔细想，那位市长说的没错，为官一任，谁不想造福一方？然而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尤其是欠发达地区，财政没钱啥也干不了，岂能甘当落后？逼不得已，于是政府只好向银行借。有人批评那是地方官员为了追求“政绩”才让政府过度负债，可请问天下哪有官员不追求政绩的呢？

转谈银行吧。说过了，银行不蠢，银行之所以敢给地方过度放贷，除了被逼，我认为另一个重要原因是银行坚信地方政府不会破产。是的，中国不比西方，西方联邦制的国家地方政府有可能破产，而中国不会。我们的中央与地方政府是父子关系，血脉相连，一旦地方出事中央政府绝不会见死不救。

如此一来，有中央政府做靠山，银行给地方政府贷款风险就几近于零。当然也不是太绝对，实际上，所有贷款都有风险，只是风险大小有不同。而摆明的一点：就政府贷款与企业贷款比，企业只承担有限责任而政府承担无限责任，两害相权，假若你是银行行长你会怎么做？

想多一层，说中央与地方政府是父子，中央与国有银行又何尝不是？既然大家是一家人，银行把钱借给地方政府，即使将来有啥闪失收不回，中央政府也会兜底。不是吗？当年国企欠银行那么多债而银行所以能安然无恙，最后就是有中央政府兜底，将不良贷款剥给了四家“金融资产管理公司”。

问题很清楚，这些年地方债务失控，说来说去原因不过有三：一是地方政府投资冲动；二是中央财政集中过多而地方财政捉襟见肘；三是银行缺乏风险约束。针对此三点，有学者对症下药：提出今后地方债只能由中央代借；重新确定中央与地方财政的分配比例；加大国有银行改革力度以强化风险约束。

原则上，以上主张我都赞成，但也有三点疑问：第一，中央替地方借债当然好，问题是中央政府要最后对偿债负责，这样地方政府会不会更加有恃无恐？第二，重新界定中央与地方财政的分配比例做起来很复杂，远水能否解得了近渴？第三，不论银行怎么改，若中央与地方父子关系不变银行风险怎会变？

大道至简。控制地方债最简便的一招，在我看来是要约束关键人，具体说是约束地方的主官。当下的问题，是“还钱”作为借债的

约束只能约束政府而不能约束官员，若能通过某种制度安排约束官员，此事当不难解决。设想一下，假若让地方主官对当地政府欠债负责，比如规定债务率超 100% 不得升迁，地方断不会再乱借债的。

研究经济学数十年，有个看法我始终坚持，即约束政府必须先约束官员。政府由官员掌控，官员不受约束，政府行为规范不了。类似例子是银行。上世纪末国内银行坏账率高得离谱，而央行推出“贷款终身负责制”后效果立竿见影。尽管今天人们对此还有不同看法，但“责任到人”的制度设计理念我认为没有错。

敢问一句：银行可以做到的事，何不让地方政府也做到？

四、关于企业接待费与潜规则

媒体曾曝出某国企 2012 年接待费超 8 亿元的消息，网上一片哗然。有企业负责人回应，说接待费高属建筑业普遍现象，是企业遭遇到了潜规则，希望媒体莫穷追猛打。此事我未做调查当然不好妄加评论。这里要说的是关于“接待费与潜规则”，且只从经济学角度谈，就事论理，不涉及具体的企业。

我不知民企的接待费高不高，人家花自己的钱请客，这方面数据不容易找；要是能找到估计也不会低。这里要追问的是，时下企业接待费为何会普遍高？对这个问题的思考，我认为借鉴经济学关于“交易费用”的分析可能有助。经济学说，交易费用是为达成某项交易（如谈判、协调、签约等）所发生的费用。显然，接待费正是交易费用。若能弄清交易费用如何决定，上面的问题也就有了答案。

“交易费用”最初由科斯提出。20 世纪 20 年代，欧洲曾发生过一场关于计划与市场的论战。起因是米塞斯的那篇《论社会主义计算经济》的文章，其主要观点是否定计划。1937 年，科斯发表《企业的性质》一文指出，市场与计划并非冰火不容，市场有市场的用处，计划有计划的用处。比如从企业角度看，企业外部的资源配置是市